

附件2:

济宁学院教育实践活动整改任务推进情况统计表

责任单位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分管领导（签字）：

序号	整改事项	整改时限	责任人	当前进度	整改成果	下步措施

- 注：1. 整改事项指《济宁学院整改落实任务分解一览表》中列出的整改任务和各单位整改落实方案中的整改任务；
2. 当前进度填写“已完成”、“正在进行”或“未完成”；
3. 整改成果指整改任务推进落实的情况，已出台的相关文件制度，或已采取的具体措施；
4. 每月12号和27号，将此表格报学校教育实践活动办公室（行政楼B307, 电子版发jnxyzzb@126.com）。